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摘要

(上接封十版)

四、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年度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	稀释
2006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60%	79.34%	1.56	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85%	70.89%	1.40	1.40
200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06%	50.77%	1.69	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85%	49.34%	1.64	1.64
2008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0%	5.92%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3%	6.58%	0.22	0.22

(二)公司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08-12-31	2007-12-31	2006-12-31
流动比率	0.93	1.36	1.40
速动比率	0.43	0.35	0.27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13%	41.45%	48.9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2.01%	42.20%	46.88%
每股净资产(元)	3.01	7.84	11.93
200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93.00	88.38	153.63
存货周转率(次)	2.54	2.29	2.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4	2.39	2.3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8	0.41	0.2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03%	0.04%	0.04%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结构分析

受经济危机影响,全球铅锌消费需求锐减,公司应对暂时的经营困境,大幅减少原材料采购量,积极消化存货,因此公司2008年末流动资产出现大幅下降,2008年末流动资产占资产的比例为35.85%,相比2007年末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中金额变化较大的资产主要有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其发生变动主要原因如下:1、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银行借款相应增加,导致公司2007年末货币资金比2006年末增加127.10%;公司2008年末货币资金比2007年末增长74.26%。2、公司2007年度营业收入大幅增加,导致2007年末应收账款比2006年末增加114.89%。2008年,公司加大应收账款收力度,致使2008年末应收账款大幅下降至549.46万元,3、2008年公司应对铅锌消费需求突然锐减的局面,严格控制原材料采购,积极消化存货,因此2008年末存货余额出现大幅下降,同比减少38.26%。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中金额变化较大的资产主要有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其发生变动主要原因如下:1、为了扩大铅锌产品产能,改进生产工艺和促进环保节能,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了“深部资源综合开发利用、环保节能技改项目”、“6万吨/年锌合金工程”、“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2000吨/天选矿技术改造工程”等项目,导致2007年末公司新增在建工程33,297.92万元;2008年末新增在建工程50,627.19万元。2、2007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省昭通市铅锌矿为整合周边小矿区购买矿权和探矿权支付价款5,789.74万元;2007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南三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购买宁南银厂沟铅锌矿采矿权支付价款2,926.82万元;2008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呼伦贝尔达宏矿业有限公司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6,034.19万元,购买探矿权支付2,340.9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结构发生较大变化。2007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83.33%,相比2006年末大幅提升,其主要原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迅速,公司需要增加短期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另外,公司部分长期借款因在1年内到期转入流动负债。2008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73.65%,相比2007年末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扩大在建工程规模增加了银行长期借款。

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较高是铅锌生产企业的典型特征,因为铅锌企业生产经营需要储备大量的原材料和自制半成品,通常的做法是通过增加短期借款来补充流动资金。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2008年末流动比率为0.93,速动比率为0.43。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虽然较低,但从公司经营产品的特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和银行信用等级等方面分析,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仍处于正常可控的范围。首先,公司存贷余额虽大,但变现能力很强,采用速动比率作为评估指标明显低估了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其次,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很强。2006年、2007

年和2008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6,118.20万元、93,070.14万元和128,080.15万元,完全能够应付短期借款偿还的需求。第三,公司在各家银行资信评级均为AAA级,2009年短期借款综合授信额度为36.93亿元,远超过公司短期借款余额。

公司2008年末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为52.01%,长期偿债能力正常。3、资产运营能力分析公司2008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为93,明显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表明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能力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2008年存货周转率为2.54,与以前年度平均水平相近。从2007年存货周转率指标分析,公司存货管理能力与中金岭南接近,稍弱于宏达股份。

(二)盈利能力分析

2006和2007年,由于国内外铅锌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大幅增长,公司2006年、2007年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大幅增长。公司2007年经营业绩的增长率超过同行业公司可比上市公司。公司2006年和2007年的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体现出公司盈利能力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2007年第四季度以来,国内铅锌价格出现大跌,国内锌锭每吨均价从2007年10月的26,206元下跌至2008年12月的9,489元,铅锭每吨均价从2007年10月的25,294元下跌至2008年12月的9,733元。因此,公司2008年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减少24.00%,毛利率从2007年的34.68%下降至22.22%,销售净利率从2007年的21.53%下降至3.15%,净利润相比上年同期下降88.86%,总资产收益率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均出现大幅下滑。受国内铅锌价格大幅下跌的影响,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08年的业绩也出现大幅下降。

2009年各国经济逐渐回暖,铅锌产品主要下游行业如汽车业和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均出现良好的增长趋势,从而推动2009年上半年国内铅锌价格出现稳步上涨趋势。2009年7月铅产品的平均价格较2008年12月上漲了37.71%,锌产品的平均价格则上涨了40.15%。由于铅锌行业出现复苏,2009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出现明显好转,铅锌产品的产销量均高于去年同期。按照各季度实现的经营成果分析,公司2009年第一季度实现扭亏为盈,根据公司2009年7月25日公告的中期业绩快报,2009年1-6月公司实现利润总额7,961.8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084.23万元。公司第二季度实现的净利润季度环比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的主要来源是公司主营业务所产生的利润。从公司的经营模式分析,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包括:(1)铅锌产品的价格;(2)由于公司约30%的锌原料(主要为锌精矿)和约70%的铅原料(主要为铅精矿)需要外购,因此铅锌精矿价格也是影响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以2007年公司财务数据为基础进行敏感性分析,公司利润总额对铅锌价格的敏感系数约为3.57,对铅精矿价格的敏感系数约为-1.25,对铅精价格和铅锌精矿价格同方向同比例变动的敏感系数约为2.35。一般地,铅锌价格和铅锌精矿价格基本上保持同向变动,但其价差随铅锌和铅锌精矿的供求情况的变化而发生变化。但从中长期看,其价差一般随着价格的上涨而扩大,随价格的下跌而缩小。

(三)现金流量分析

2006年和2007年,在国内铅锌价格大幅上涨的推动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毛利均出现大幅增长的趋势,导致公司经营活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也大幅增长。2008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出现较大幅增长,其原因也是公司2008年为应对铅锌消费需求暂时萎缩的困境,大幅减少铅锌精矿等原材料采购并积极消化存货。

第四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公司本次配股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8亿元,所募集资金将投资于“6万吨/年粗铅、10万吨/年电锌及渣综合利用工程项目”。项目预计投资总额269,720.87万元。

如果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如果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6万吨/年粗铅、10万吨/年电锌及渣综合利用工程项目”是在海汰现有会泽(若海)冶炼厂部分落后生产系统的基础上进行的异地改造项目。项目选址位于会泽县金钟镇华泥村,项目设计产能年产10万吨电锌、6万吨粗

(1)登记手续: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出席会议者可以通过电话、信函、传真等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12月8日至10日

9:00—17:00

5、登记及联系地址: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孙明

邮编:710075

电话:029-82301805

传真:029-82301833,88333352 转813

注: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为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为代表出席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代理人有表决权 无表决权

三、表决具体指示如下: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本人对上述审议事项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五、对可能给股东大会决议权的临时提案,代理人有权 无权 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注:委托人在授权书中间的空格内划“√”,其他空格内划“—”。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9年11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董事6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通过《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会议聘请国瑞银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提供相关审计服务,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年度审计费用。此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详见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10:00,会期半天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09年12月11日上午10:00召开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召开方式为会议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之内容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出席对象

(1)、2009年12月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会议登记事项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成都普升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09.11.25	1,181,932	1.0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成都高升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81,932	1.03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1,932	1.03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是 ☒ 否

2、本次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份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 是 ☐ 否

特此公告。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分别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龙证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署的开放式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09年11月30日起,华龙证券将代理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中信证券将新增代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

一、代理基金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国投瑞银稳健华泰债	前端的收费 120001 后端的收费 128001
国投瑞银景气行业混合	前端的收费 121002 后端的收费 128002
国投瑞银核心企业股票	121003(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新动力股票	前端的收费 121005 后端的收费 128005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混合	前端的收费 121006 后端的收费 128006
国投瑞银成长优选股票	前端的收费 121008 后端的收费 128008
国投瑞银稳定增利债券	121009(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货币 A	121011(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货币 B	128011(无后端收费)
国投瑞银和沪深 300 指数(场内、场外)	161207(无后端收费)

二、华龙证券、中信证券仅代理基金前端收费业务,后端收费业务暂未开通。

三、中信证券暂未代理国投瑞银和沪深 300 指数。

四、华龙证券、中信证券同时开办上述基金转换业务(国投瑞银和沪深 300 指数除

外),基金转换规则详见本公司网站。

五、华龙证券同时开办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国投瑞银货币 B 除外),定期定额基金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 元(含申购手续费)。具体办理以华龙证券的相关业务规定为准。

六、咨询方式

(一)华龙证券

1、华龙证券客服电话:0931-4890100、4890619、4890618

2、网站:www.hljzqsg.com

(二)中信证券

1、中信证券各营业网点

2、中信证券网址:www.cs.ecitic.com

(三)本公司

1、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6868

2、本公司网站:www.ubsidic.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华龙证券、中信证券各营业网点咨询及办理相关业务。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6日

铅和24万吨硫酸。该项目已获得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云发改工业案[2008]0004号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085303263310004)。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概况

(一)项目投资概算

根据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6万吨t/a粗铅、10万吨t/a电锌及渣综合利用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简称“《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建设投资总额为269,720.87万元,其中建设投资242,431.58万元,建设期利息10,950.29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6,338.9万元。项目建设期2年。建设投资分两次投入,第一年投入40%,第二年投入60%。

(二)项目选址

本项目选址于云南省会泽县金钟镇华泥村,拟占用土地53.2525公顷。公司已取得会泽县人民政府会政复[2008]37号《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会泽6万吨t/a粗铅、10万吨t/a电锌及渣综合利用工程建设使用临时用地的批复》。项目用地将以出让方式取得,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金1.5亿元,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根据云南省国土资源厅云国土资预[2008]185号《关于曲靖市会泽县6万吨t/a粗铅、10万吨t/a电锌及渣综合利用项目的用地预审意见》,该项目“符合国家供地政策”,已通过用地预审。

(三)项目生产工艺和技术情况

项目粗铅冶炼系统采用先进的富氧顶吹熔炼、顶吹熔炼、顶吹烟化等生产效率率高、能耗低、环保达标、资源综合利用效果好的先进熔炼工艺;电锌冶炼系统硫化锌精矿熔炼采用硫利用率高、尾气达标的沸腾焙烧工艺,采用国际先进的109m2大型流态化焙烧炉;配备结构先进的余热锅炉,用以回收冶炼烟气带出的余热资源,余热锅炉所产蒸汽用于余热发电,并抽气供电锌冶炼生产和厂区生活采暖;配备“双转化、双吸收”制酸工艺,使用大型系列设备生产硫酸,大大减轻了二氧化硫对环境的影响压力。

综合渣处理系统采用先进的顶吹熔炼、烟化挥发工艺,提高了金属铅、锌的回收率和余热利用率,消除冶炼废渣对环境的影响,实现渣资源的再生利用,具有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项目产品情况

项目产品的设计规模为电锌10万吨/年,粗铅6万吨/年,硫酸24万吨/年,冶炼综合渣及其生氧化矿处理回收生产电锌2万吨/年。

项目建成后电锌产能共计12万吨/年,会泽(若海)冶炼厂现有电锌产能6.5万吨/年,将于项目建成后逐步关闭,届时公司电锌产能将比项目实施前净增加5.5万吨/年。公司目前拥有主要产品产能16万吨/年,项目实施后将达到21.5万吨/年,粗铅是生产电铅的主要原材料,公司现有粗铅产能8万吨/年,电铅产能10万吨/年,粗铅不足部分需外购。项目建成后新增粗铅产能6万吨/年,将首先用于满足公司电铅冶炼需要,剩余部分对外销售。

项目建成投产当年达产70%,第二年达产90%,第三年达产100%。

项目生产产品的销售方式和营销措施将按照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和销售制度执行。

(五)项目节能减排和资源综合利用情况

项目在锌冶炼、粗铅冶炼、硫酸制造等各个环节大量采用节能环保、资源综合利用效果好的先进工艺和设备。

项目能消耗330.46千克标准煤/吨,粗铅冶炼能耗175千克/吨;电锌单位产品综合能耗636.25千克标准煤/吨,电锌生产析出电锌电耗直流电耗2,900千瓦时/吨,电锌电解电流效率90%;锌冶炼总回收率达到95%,粗铅冶炼回收率97.18%,硫利用率96%,硫捕集率99%。上述指标满足《铅锌行业准入条件》关于能源消耗和资源综合利用的要求。

(六)项目环保情况

为保护环境,减少工程建设对环境的污染,公司在项目各工艺流程排放污染物的各个环节均考虑了环境保护,采用了环保效果较好的先进工艺和设备。环保措施的投资共37,863.2万元,占项目投资总额的14.04%。

公司已取得环境保护部环评[2009]43号《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异地改造项目(6万吨/年粗铅、10万吨/年电锌及渣综合利用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七)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等的供应情况

项目电锌和粗铅冶炼系统每年所需的全部锌精矿和50%以上的铅精矿将由公司会泽分公司提供,这符合《铅锌行业准入条件》关于“新建铅锌冶炼项目企业自有矿山原料比例达到30%以上”的规定。其他辅助材料及燃料将从市场购买。

(八)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601666 股票简称:平煤股份 编号:2009-016
关于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吸收合并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豫国资文[2009]43号《关于同意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吸收合并方案及协议的批复》,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平煤集团”)将吸收合并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集团”)和中国神马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将使平煤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共计62,748.4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9.23%)由中国平煤集团继承持有,公司已于2009年9月22日、10月29日作出提示性公告。

日前本公司接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平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持有变更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厅发[2009]1237号)文件,同意将平顶山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82748.49股平煤集团天安股份变更为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占总股本的59.23%。本次股权转让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豁免要约收购后方可履行。本公司将对后续相关事项和进程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平煤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流通股股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

重要提示: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中汇医药 公告编号:2009-037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期间	本次减持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成都普升投资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09.11.25	1,181,932	1.03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成都高升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181,932	1.03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81,932	1.03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是否违反了《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 ☐ 是 ☒ 否

2、本次减持是否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及其在《股份分置改革说明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中所做出的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 是 ☐ 否

特此公告。

四川中汇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81 证券简称:上海辅仁 公告编号:2009-025
上海辅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本公司股票于2009年11月23日-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公司以书面方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函证,确认到目前为止并可在预见的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在核实并证实实际控制人辅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做出如下声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辅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1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91 股票简称:SST秋林 编号:淮2009-023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高人民法院判决结果及银行帐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最高人民法院判决事项

(一)被告中国华生中源中国投资有限公司(Crostown China Investments,LLC),借款合同纠纷(本公司相关信息披露见临2006-006号,临2006-007,临2007-002号,临2007-003号,临2008-047号,2006年年度报告,2007年年度报告,2008年年度报告,2009年半年度报告和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一案,公司接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7)民四终字第3号》,判决如下:

一、撤销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06]黑高外初字第1号民事判决书第二、三项;

二、撤销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2006]黑高外初字第1号民事判决书第二项;

三、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高士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偿付利息37,997,262.13元人民币。

一审案件受理费由原告秋林集团负担1,021,032.83元人民币,由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二、本公司获悉:公司在光大银行黑龙江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动力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花园二门处处理的银行帐户被冻结。

公司将尽一切努力,消除冻结帐户产生的不利因素,降低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长盛量化红利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盛量化红利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927号)及2009年10月13日《关于长盛量化红利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时间安排的确认函》(基金部函[2009]664号)的核准,自2009年10月19日起向全社会公开募集,截至2009年11月20日募集工作结束。